

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苏健职〔2018〕67号

关于印发《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 教师教学考核方案》的通知

党委各部门、各总支（直属支部）、行政各部门、各二级学院、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提高教师教学考核的实效，使教师教学考核起到鼓励先进、鞭策后进的作用，根据学院职称评审规定和学院绩效考核制度，特制定《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考核方案》，现将文件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附件：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考核方案

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12月27日



附件

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考核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教师教学考核的实效，使教师教学考核起到鼓励先进、鞭策后进的作用，根据学院职称评审规定和学院绩效考核制度，现规定教师教学考核方案如下：

一、教师教学考核的构成及标准

教师教学考核分为教学质量考核和教学综合考核两大部分。教学质量考核主要对教师教学环节质量进行考评，主要包括执行教学基本规范情况、上课质量情况、学生评价三个方面。教学综合考评主要在教学质量考评基础上结合教师年度教研业绩、参加大赛情况进行考核。不承担教学任务的教师不进行教学质量考核。

1. 教学质量考核标准

教学质量考评采取定性的考核办法，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档。对教师的基本要求为合格。考核标准见下表：

教学质量考核等第	评价标准	备注
优秀	1. 教学基本规范达标（无教学事故）。 2. 督导评价意见为优秀。 3. 学生评价意见达到满意。	各项条件须同时满足，优秀等第不超过本教学单位考核教师人数的 20%。
良好	1. 教学基本规范达标。 2. 督导评价意见为良好。 3. 学生评价意见达到基本满意。	各项条件须同时满足，无名额限制。
合格	1. 教学基本规范达标。	各项条件须同时满足。

	2. 督导评价合格。	
不合格	1. 教学基本规范未达标。 2. 督导评价意见为不合格。	满足一条即为不合格。

说明：

(1) 教学基本规范要求见《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常规》《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定岗实习和毕业设计工作基本规范》。

(2) 凡违反《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常规》《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定岗实习和毕业设计工作基本规范》规定一次者给予警告，二次以上者认定教学基本规范未达标；凡学院认定一级教学事故者直接认定教学基本规范未达标。

(3) 关于督导评价的说明：A 督导评价以听课为主，学生座谈会、学生访谈为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进行，每学期对跟踪教师进行一次评价，年度汇总形成综合评价意见。B 督导评价以跟踪评价的方式进行，学期初由督导处统一安排每位上课教师的跟踪督导，督导一般只负责所跟踪教师的评价。评价范围应涵盖该教师承担的所有教学任务，包括必修课、选修课、理论课和实践课。C 对于初次听课评价为不合格或者优秀的教师，督导应提请督导处组织人员进行集体听课，共同评定。

(4) 凡学院认定三级教学事故者教学质量考核等第不能为优秀；凡学院认定二级教学事故者教学质量考核等第不能为优秀或良好。

2. 教学综合考核

教学综合考核采取定性与定量结合的办法，分优秀、良好、

合格、不合格四档。考核标准见下表：

教学综合考核等第	评价标准	备注
优秀	1. 教学质量考核等第良好以上（无教学事故）。 2. 年度教研业绩在全院排名前 5%。 3. 指导学生参加省级及以上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技能大赛获得二等奖级以上。 4. 在省级及以上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教学比赛中获得二等奖及以上。	满足条件 1 和 2、3、4 任一项； 优秀等第评比名额不超过考核教师总数的 10%；如超额，依据学生评教结果取舍。
良好	1. 教学质量考核等第良好以上。 2. 年度教研业绩在全院排名前 25%。	各项条件须同时满足
合格	教学质量考核等第合格。	
不合格	教学质量考核等第不合格。	

说明：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技能大赛与教学比赛，每个赛项仅认一名教师，同一赛项，不同级别获奖，仅认一次。

二、教师教学考核结果的运用

1. 教学质量考核

(1) 教学质量考核的结果作为教师职称评审教学质量考评的依据；

(2) 教学质量考核合格者，其教学工作量全部核算；

(3) 教学质量考核不合格者，教学工作量按 80% 计算；一级教学事故者，教学工作量按 50% 计算；

(4) 连续两年教学质量考评不合格者，第三年的第一学期暂时不安排其教学任务，必须跟班听课和加强学习，学期末进行教

学能力测评，测评合格可继续安排课务，不合格者继续学习。

2. 教学综合考核

(1) 教学综合考核的结果作为专任教师年度考核中教学考核的主要依据；

(2) 教学综合考核优秀的专任教师，授予“教学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颁发证书并予以奖励；

(3) 教学综合考核条件中，参加的各类大赛需在学院教务处备案审核通过；

(4) 教学综合考核等第若高于教学质量考核等第，则其等第可直接认定为教学质量考核等第。